

证券代码：873710

证券简称：博生医材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☒ 修订原有条款 ☐ 新增条款 ☐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六条 公司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35,000 万元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,350 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35,000 万元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7,007.75 万元 。
第十七条 公司设立采取发起设立的方式。公司的股份总额为 21,350 万股,均为普通股。	第十七条 公司设立采取发起设立的方式。公司的股份总额为 27,007.75 万股 ,均为普通股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☐ 是 ☒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

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公司拟实施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.65 股，致使公司注册资本和股份总额变更，故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《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1 月 13 日